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3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先龙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五）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623.9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535.50 万元。基于公司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 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七）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70 亿元，在取得授信额度的期限内，进行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向具体商业银行申请对应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与银行签订借款相关合同。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董事会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十）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地区薪资水平等，制定并执行公司薪酬方案，有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安全环保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三）董事会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及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财务”）财务报表等资料，认为诚通财务的管理风险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诚通财务的关联存款风险可控，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四）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工作要求，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交流、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了监督审查作用。通过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期间工作情况的监督核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十五）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3 年度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六）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表》作出了专项意见，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冠豪高新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3）。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2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关联公司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骏泰”）、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能源”）、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储创世”）、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物流”）、诚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租赁”）、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纸宏泰”）、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环保”）在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期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购买方向合计 109,950 万元，销售方向合计 5,875 万元，合计 115,825 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全体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需要与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借助关联企业的资源优势，采用集中采购，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预计金额（万元）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中国纸业	购买木浆、煤炭原料	67,200	38,279	12.85	由于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公司整体经营需求，调整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的计划。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木浆原料	1,000	0	0	--
	岳阳林纸	购买木浆、包材原料	1,300	164	0.06	--
向关联方购买燃料和动力	诚通能源	购买煤炭原料	2,500	7,182	30.28	由于公司经营需求调整煤炭使用结构，关联方提供适配资源增多，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与原预计金额差异大。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中储创世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5,000	4,710	21.51	--
	诚通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3,200	3,054	13.94	--
	中纸宏泰	接受工程服务	500	857	4.16	--
	天岳环保	接受工程服务	500	120	0.58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	中国纸业	销售木浆原料	5,000	579	91.48	由于关联方调整对公司的采购计划，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与原预计金额差异大。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木浆原料	1,000	0	0	
	岳阳林纸	销售木浆、化工原料	2,800	1,926	5.71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固废	1,000	446	26.63	
合计			91,000	57,317		

注：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2023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没有超过此前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总额。

（四）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中国纸业	购买木浆、煤炭原料	74,720	38,279	12.85	考虑到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及公司整体生产扩大的需求，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湖南骏泰	购买木浆原料	3,600	0	0	因业务需要，增加采购木浆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岳阳林纸	购买木浆、包材原料	1,155	164	0.06	
向关联方购买燃料和动力	诚通能源	购买煤炭原料	18,155	7,182	30.28	因公司调整煤炭使用结构，关联方提供适配资源增多，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中储创世	接受货物运输／装卸服务	8,050	4,710	21.51	考虑公司 30 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项目投产情况，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诚通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2,800	3,054	13.94	
	诚通租赁	租赁服务	800	0	0	
	中纸宏泰	接受工程服务	170	857	4.16	
	天岳环保	接受工程服务	500	120	0.58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	中国纸业	销售木浆原料	3,000	579	91.48	考虑到原材料市场波动情况和木浆采购品种结构的调整置换需要，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岳阳林纸	销售木浆、化工原料	2,875	1,926	5.71	
合计			115,825	56,871		

注：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各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住所
中国纸业	503,300.00	钟天崎	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的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产品、电线、电缆、汽车、首蓿草、饲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与物资开发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焦炭批发、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B 座十层 1001 单元
湖南骏泰	152,220.92	陈金心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销售；纤维素、木质素及其他林产化学产品（糠醛、松节油、塔尔油、纸浆糖等）及其衍生产品制造与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与销售；电力、热力及水的生产和供应；铁路装卸、仓储及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环境治理及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脱硫剂、脱硝剂等）加工、利用与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销售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其制品、有色金属、冶金材料及其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设备及配件、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煤炭、焦炭批发零售等；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省怀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岳阳林纸	180,445.31	李战	纸浆、机制纸、纸制品、纤维素、纸芯管专用胶塞、化妆品的制造、销售，造纸机械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制浆造纸相关商品、煤炭锅炉及能源供应，碳汇产品开发及销售，代理采购、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业务，自有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来料加工，企业管理与咨询及提供劳务服务，自有资产的租赁与销售，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水处理运营，水环境综合治理，机电安装，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设备销售，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废弃物），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有机肥、营养土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的生产，石油制品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以上三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 001 号
诚通能源	5,000.00	郭海安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销售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纸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纸浆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品质转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棕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9 号 22 层 01 单元
中储创世	5,000.00	谢平	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装卸搬运；金属材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陆路港物流装备产业园陆港一纬路 9 号 403 室
诚通物流	10,000.00	吕永冲	一般项目：国内船舶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仲车场服务；电子证砂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租赁服务；国际船舶代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城市绿化管理；特种设备出租；建筑物清洁服务；无船承运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街道先锋路 1 号
诚通租赁	200,000.00	俞雄伟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万柳亿诚大厦 2 号楼 1503 室
中纸宏泰	5,000.00	李智	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建筑物清洁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经营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通用设备修理；日用电器修理；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永济大道临港高新产业园一期 1 号标 A 座 695 室
天岳环保	2,000.00	周昌群	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水处理运营、水环境综合治理；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再生资源回收、加工（不含固体回收、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水处理药剂研发生产及销售；有机肥、营养土生产及销售；代理招标、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永济大道临港高新产业园一期 1 号标 A 座 695 室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国纸业	3,400,403	1,444,660	2,251,564	64,998
湖南骏泰	472,154	173,815	219,234	20,966
岳阳林纸	1,662,072	919,644	978,149	61,556
诚通能源	13,376	4,190	117,628	-3,244
中储创世	14,807	5,493	43,023	-1,348
诚通物流	35,139	11,180	10,090	920
诚通租赁	798,429	230,745	34,054	10,616
中纸宏泰	39,062	16,822	51,580	976
天岳环保	7,165	4,776	23,223	1,723

备注：关联方数据为 2022 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数据。

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介绍

上述交易对方中国纸业、湖南骏泰、岳阳林纸、诚通能源、诚通租赁、中纸宏泰、天岳环保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诚通”）下属企业；中储创世、诚通物流曾为中国诚通下属企业，现中国诚通通过中储创世、诚通物流间接实际控制人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二）项的规定，上述交易对手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法人，根据各关联交易对象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历史交易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具备交易必要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自愿和平等互利的原则，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向关联方采购可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发挥集中采购优势，降低原材料采购、物流运输服务成本，实现资源优化利用，以达到经济效益最大化；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也有利于拓宽公司产品销售渠道，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市场化的正常业务往来，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3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 18 号 TCL 大厦 26 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

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33	冠豪高新	2024/4/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不便于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并请注明“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7 日（星期日）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国强、孔祥呈

联系电话：0759-2820938

指定传真：0759-2820680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 18 号 TCL 大厦 26 层

邮政编码：51022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